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广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新疆广泰空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广泰投资”）的通知，其质押给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投证券”）的威海广泰股份1,300万股款项已归还，于2020年1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广泰投资	第一大股东	1,300	12.05%	3.40%	2019年7月23日	2020年1月17日	中投证券
合计	—	1,300	12.05%	3.40%	—	—	—

二、股东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广泰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光太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广泰投资	107,853,887	28.25%	1,820	16.87%	4.77%	0	0%	0	0%

李光 太	48,103,409	12.60%	0	0%	0%	0	0%	39,406,807	81.92%
合计	155,957,296	40.84%	1,820	11.67%	4.77%	0	0%	39,406,807	28.61%

目前广泰投资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4日